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

勤信阅字【2017】第 1010 号

目 录

<u>内 容</u>	<u>页 次</u>
审阅报告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2-4
财务报表附注	5-68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

电话：（010）68360123

传真：（010）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审阅报告

勤信阅字【2017】第 1010 号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水源”）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清水源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清水源有关人员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审阅报告仅供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重大资产重组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268,953,304.60	340,458,813.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60,803,907.29	35,151,080.12
应收账款	六、（三）	801,837,231.00	782,258,220.48
预付款项	六、（四）	39,804,175.65	14,680,761.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五）	119,461,591.26	112,867,990.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六）	540,074,168.98	416,671,596.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10,664,655.53	8,636,241.14
流动资产合计		1,841,599,034.31	1,710,724,704.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八）	2,000,0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六、（九）	16,000,240.41	80,694,046.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十）	158,282,078.95	168,829,703.44
在建工程	六、（十一）	109,690,755.04	45,789,248.45
工程物资	六、（十二）	2,809,296.62	2,972,874.9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三）	121,526,389.79	147,281,359.95
开发支出	六、（十四）	5,211,054.88	5,062,005.17
商誉	六、（十五）	622,336,164.63	575,026,574.50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六）	12,170,880.02	1,653,966.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七）	21,264,949.97	20,633,534.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八）	26,598,315.07	8,714,054.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7,890,125.38	1,058,657,369.24
资产总计		2,939,489,159.69	2,769,382,073.8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九）	444,400,000.00	29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二十）	49,803,399.96	19,303,287.36
应付账款	六、（二十一）	388,756,544.49	492,009,636.02
预收款项	六、（二十二）	11,452,464.05	36,233,716.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三）	3,197,747.65	3,399,723.54
应交税费	六、（二十四）	31,861,043.35	37,965,548.9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五）	516,892,334.79	448,009,346.8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六）	9,173,972.39	130,873.19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七）	21,244,918.85	18,929,146.52
流动负债合计		1,476,782,425.53	1,354,981,278.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二十八）	83,485,846.66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二十九）	13,443,916.59	12,889,293.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929,763.25	12,889,293.71
负债合计		1,573,712,188.78	1,367,870,572.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三十）	1,175,992,287.07	1,222,022,665.93
少数股东权益		189,784,683.84	179,488,835.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5,776,970.91	1,401,511,501.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39,489,159.69	2,769,382,073.8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4,855,204.93	1,217,019,757.19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一）	904,855,204.93	1,217,019,757.19
利息收入		-	
已赚保费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二、营业总成本		822,358,574.69	1,108,898,338.51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一）	702,393,301.50	988,579,320.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二）	6,175,868.36	10,044,109.49
销售费用	六、（三十三）	37,097,232.22	36,162,324.34
管理费用	六、（三十四）	56,756,631.00	55,681,753.40
财务费用	六、（三十五）	18,870,142.54	8,843,438.05
资产减值损失	六、（三十六）	1,065,399.07	9,587,392.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七）	1,430,304.70	2,646,409.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六、（三十八）	1,257,687.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184,621.99	110,767,827.75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九）	4,640,871.15	2,631,315.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	732,713.80	1,561,037.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092,779.34	111,838,105.91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一）	17,513,649.28	27,511,097.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579,130.06	84,327,008.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471,854.04	67,051,916.90
少数股东损益		16,107,276.02	17,275,091.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122.82	85,165.3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122.82	85,165.30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122.82	85,165.3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543,007.24	84,412,174.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435,731.22	67,137,082.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107,276.02	17,275,091.87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25	0.33
稀释每股收益		0.25	0.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9月、2016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概况

1、收购方简介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水源”或“本公司”）由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2008年1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43,921,836.42元为基础，折合公司的注册资本40,000,000.00元，扣除向股东现金分红1,135,186.44元，其余2,786,649.98元计入资本公积。根据公司2011年1月29日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2015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许可[2015]540号文《关于核准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1,67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0.53元，并于2015年4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218,321,965股，注册资本为218,321,965元。

经营范围：水处理剂，化学清洗剂，油田注剂及包装桶的生产销售，水处理设备销售，化工原料销售（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除外）；三氯化磷的生产；亚磷酸、盐酸、氯甲烷的生产、销售；水处理剂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2、标的公司简介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旭建设”）的前身为蚌埠市平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市政”），平安市政成立于2004年1月20日，由蚌埠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00%控股（即国有独资企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80.00万元。2009年11月9日平安市政更名为安徽中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16年7月22日更名为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经历次增资和股权变更，中旭建设最新注册资本为29,150.00万元。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的设计、施

工；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商品混凝土、水泥混凝土预制件和沥青混合料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交易简介

本次交易对方为中旭建设的股东李万双、胡先保、安徽聚群。

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为李万双、胡先保、安徽聚群持有的中旭建设 55% 股权。

清水源清水源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李万双、胡先保、安徽聚群持有的中旭建设 55% 股权，交易价格暂定为 36,900.00 万元，待评估机构出具正式评估报告后根据评估值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交易完成后清水源持有标的公司 55% 股权。本次交易前，交易对方与清水源清水源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另本次交易清水源不涉及发行股份，不会导致清水源股权结构发生变更，不涉及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购买资产的情况，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因此，本次重组不适用《清水源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的交割步骤如下：

1、资产交割

鉴于中旭建设为在新三板挂牌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故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应在清水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标的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在新三板摘牌且标的公司将组织形式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交割。

2、对价支付

本次交易的双方一致同意，清水源将按照以下方式分期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1）第一期交易对价：标的资产交割完成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清水源向交易对方支付交易对价的首期转让款，即 40% 的交易对价。

（2）第二期交易对价：业绩承诺期第一年（2018 年）关于盈利预测的专项审核报告或清水源年报（以孰晚为准）公告后 10 个工作日内，如标的公司完成当年业绩承诺，清水源将向交易对方支付交易对价的 20%。

（3）第三期交易对价：业绩承诺期第二年（2019 年）关于盈利预测的专项审核报告或清水源年报（以孰晚为准）公告后 10 个工作日内，如标的公司完成当年业绩承诺，清水源将向交易对方支付交易对价的 20%。

（4）第四期交易对价：业绩承诺期第三年（2020 年）关于盈利预测的专项审核报告或

清水源年报（以孰晚为准）公告后 10 个工作日内，如标的公司完成当年业绩承诺，清水源将向交易对方支付交易对价的 20%。

（5）如标的公司在过渡期间经审计发生亏损，在交易对方未就亏损金额按照《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第七条的约定以现金方式向清水源补偿的情况下，清水源向交易对方支付的现金对价金额可扣减标的资产相应亏损金额。

（6）若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内有任何一个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的，则李万双、胡先保应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按照转让比例承担现金补偿义务，届时清水源有权扣除李万双、胡先保当期应补偿金额后再行支付当期的对价。若当期对价的金额低于李万双、胡先保当期应补偿金额的，李万双、胡先保应将差额部分支付给清水源。李万双、胡先保应在收到清水源现金补偿通知之日起一个月内按《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将当期应补偿金额支付到清水源指定的银行账户。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批准报出。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清水源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清水源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编制，仅供本公司实施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使用。

（二）、除下述事项外，本公司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鉴于本公司与标的公司处于不同细分行业，本备考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标的公司各自适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为基础编制。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2016 年 1 月 1 日）实施完成，即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 2016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

2.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以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16 年度和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的本公司 2017 年 1-9 月的合并财务

报表、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中旭建设 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合并财务报表，以及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中旭建设 2017 年 9 月 30 日评估报告为基础，按以下方法编制。

(1) 购买成本

由于本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支付方式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将重组方案确定的支付对价 36,900.00 万元作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16 年 1 月 1 日的购买成本；将以自有资金 36,900.00 万元支付的股权收购款列作其他应付款。

(2) 中旭建设的各项资产、负债在假设购买日（2016 年 1 月 1 日）的初始计量对于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各项资产、负债，按照 2016 年 1 月 1 日的公允价值确定。对于按照历史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各项资产和负债（包括中旭建设个别财务报表未予确认，但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各项资产和负债），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本次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基础调整确定 2016 年 1 月 1 日中旭建设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为基础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根据本附注四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后续计量。假设本公司与拟收购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于 2016 年 1 月 1 日已完成且组织架构自期初即存在并持续经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假设标的公司现时的架构(作为独立存在的报告主体)，于 2016 年 1 月 1 日业已存在且无变化。

(3) 商誉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上述购买成本扣除重组方按交易完成后享有的中旭建设于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后的差额 170,918,011.51 元，确认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商誉。

(4) 权益项目列示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5)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6) 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三、遵循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前述编制基础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9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在前述编制基础下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及2017年1-9月、2016年度在前述编制基础下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营业周期。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

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

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

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收款项、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

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A、清水源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出口退税及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等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销售货款、应收及暂付款项等。除应收待抵扣进项税外对销售货款、应收及暂付款项组合均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计提比例	5%	10%	30%	50%	8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标的公司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1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	----------------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及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应收款项	参考以前年度损失率,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80.00	8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它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 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与其它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

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

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

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A、清水源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生产设备	平均年限法	6	5	15.8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	31.67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B、标的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80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许可使用费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A、清水源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实际使用寿命
特许经营权	10、30	协议约定期限
非专利技术	7-10	
专利许可使用费	6	
软件	5	

B、标的公司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实际使用寿命
专利技术	10	
商标、域名	5	
软件	3、1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

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A、清水源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年）	备注
反渗透膜元件	3	
防腐油漆工程	5	
装修费	3	

B、标的公司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年）	备注
租赁费	3	
装修费	3	

其他项目根据具体协议或具体受益年限摊销。

（十九）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二十）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

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具体确认标准如下：

(1) 出口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是：

公司出口销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a、根据合同要求的质量、数量，检验合格后及时将货物发出；b、货物已运至发货港口或购货方指定的境内仓库；c、开具销售发票；d、完成出口报关手续。

(2) 内销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是：按普通商品销售原则核算，于公司仓库发货并收到客户签收单据时确认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

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环保设备销售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 合同约定本公司不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在设备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对设备进行验收并出具设备验收单时确认为销售的实现。

(2) 合同约定本公司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在设备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出具调试验收单时确认为销售的实现。

5.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建造期间收入确认

建造期间，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2) 运营期间收入确认

BOT 项目建成后，公司在 BOT 项目经营期间内按照实际水量与合同约定水量孰高确认处理水量然后与合同约定的单位水价确认经营服务收入。委托运营收入的确认为在经营期间内按照实际水量与合同约定水量孰高确认处理水量然后与合同约定的单位水价确认经营服务收入。

6. 工程施工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对于工期较短，报告期内完工的项目，公司于完工时一次结转收入和成本；完工以是否进行竣工验收为依据进行判断。

对于工期长并跨报告期的项目，公司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后，根据预计合同总收入计算确定当期应确认的完工收入及相应结转的合同成本。资产负债表日，在确定完工进度的同时须取得由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进行确认后的竣工验收单或完工进度表。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二十一)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

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四）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十三）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

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A: 清水源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备注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5%或3%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建安劳务、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等	17%、13%、6%、即征即退70%	注1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B: 标的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00%、11.00%
营业税	营业额	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的流转税	5.00%、7.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的流转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的流转税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注1：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提高轻纺 电子信息等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43号），从2009年4月1日起，公司产品除HPMA仍执行5%的退税率外，其他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变更为13%。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发出口退税率文库 20130201A 版的通知》（税总函[2013]75号），从 2013 年 5 月 1 日起，公司含磷原子的产品执行 9%的出口退税率。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清水源(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济源市清源商贸有限公司	25%
艾驰环保有限公司	25%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同生环境）	25%
汝州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25%
开封市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25%
漯河同生淞江水务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漯河瑞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郑州同生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25%
濮阳同生中宇水务有限公司	25%
河南国威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5%
洛阳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25%
晋城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25%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5%
安徽天泽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5%
宣城开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
芜湖东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庐江县中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5%
无为中旭天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安徽元通管业有限公司	25%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收购方根据 2015 年 12 月 25 日河南科学技术厅下发的豫科（2015）172 号文，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编号为 GR20154100018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 2015 年—2017 年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2016 年公司之子公司漯河同生松江水务有限公司备案“环保、节能节水项目”，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漯河瑞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 50%为基数、20%的所得税税率计算缴纳所得税。

标的公司无重要税收优惠政策。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1) 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1)将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将自2016年5月1日起本公司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该次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科目核算的调整,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目前亦对公司报表项目列报未产生相关影响。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期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11,297.74	140,539.64
银行存款	231,140,112.95	330,624,030.53
其他货币资金	37,501,893.91	9,694,243.68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268,953,304.60	340,458,813.85

注1: (1) 2016年12月31日受限货币资金余额包含清水源票据保证金9,651,643.68元, 中旭建设子公司元通管业存入土地复垦保证金42,600.00元; (2) 2017年9月30日受限货币资金余额包含清水源票据保证金32,031,615.45元、合同履约保函5,427,678.46元, 中旭建设子公司元通管业存入土地复垦保证金42,600.00元。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8,977,332.03	35,151,080.12
商业承兑汇票	1,826,575.26	-
合计	60,803,907.29	35,151,080.12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7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3,792,366.12	99.97	91,955,135.12	10.29	801,837,23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6,500.00	0.03	306,500.00	100.00	-
合计	894,098,866.12	100.00	92,261,635.12	10.32	801,837,231.00

接上表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5,201,718.45	100.00	82,943,497.97	9.59	782,258,220.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865,201,718.45	100.00	82,943,497.97	9.59	782,258,220.48

注 1：其中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详见附注“九、（六）（1）应收关联方款项”。

（1）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年9月30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96,909,275.32	29,845,463.76	5.00
1-2年	148,052,464.48	14,805,246.45	10.00
2-3年	68,101,681.07	11,495,756.65	16.88
3-4年	57,115,034.64	17,701,863.47	30.99
4-5年	6,544,205.63	3,788,638.37	57.89
5年以上	17,069,704.98	14,318,166.42	83.88
合计	893,792,366.12	91,955,135.12	/

接上表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90,574,464.14	29,528,723.20	5.00
1-2年	119,448,512.60	11,944,851.26	10.00
2-3年	108,927,523.05	16,653,826.97	15.29
3-4年	22,312,134.38	7,508,814.60	33.65
4-5年	8,554,615.86	4,751,960.35	55.55
5年以上	15,384,468.42	12,555,321.59	81.61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865,201,718.45	82,943,497.97	/

(3)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冶美利峨山纸业有限 公司	306,500.00	306,500.00	100.00	收回困难

2.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年1-9月计提坏账准备9,318,137.15元。

3. 报告期内无对应收账款进行核销的情况。

4. 截至2017年9月30日，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安徽聚云互联网科技产业园有 限公司	关联方	42,773,000.00	1年以 内	4.78
固镇中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587,579.68	1年以 内	4.65
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 公司	非关联方	36,726,232.00	1年以 内	4.11
寿县城南新区通新工程建设指 挥部办公室	非关联方	33,702,865.21	1年以 内；1-2 年	3.77
安徽省铜陵市承接产业转移示 范园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9,274,129.50	1年以 内；1-2 年	3.27
合计	/	184,063,806.39	/	20.58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8,557,242.89	96.87	13,963,370.52	95.11
1-2年	957,887.81	2.41	438,781.68	2.99
2-3年	56,000.00	0.14	80,079.67	0.55
3年以上	233,044.95	0.58	198,529.80	1.35
合计	39,804,175.65	100.00	14,680,761.67	100.00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7年9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2,113,250.25	100.00	2,651,658.99	2.17	119,461,591.26
其中：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24,871,584.05	20.37	2,651,658.99	10.66	22,219,925.06
无风险组合	97,241,666.20	79.63	-	-	97,241,666.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22,113,250.25	100.00	2,651,658.99	2.17	119,461,591.26

接上表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6,096,285.24	100.00	3,228,294.45	2.78	112,867,990.79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23,362,199.27	20.12	3,228,294.45	13.82	20,133,904.82
无风险组合	92,734,085.97	79.88	-	-	92,734,085.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16,096,285.24	100.00	3,228,294.45	2.78	112,867,990.79

注 1：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详见附注“九、(六)(1) 应收关联方款项”。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年9月30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663,467.05	933,173.35	5.00
1-2年	1,317,719.94	131,772.00	10.00
2-3年	1,639,935.29	325,739.74	19.86
3-4年	2,020,417.81	624,554.74	30.91
4-5年	1,177,280.02	593,710.01	50.43
5年以上	52,763.94	42,709.15	80.94
合计	24,871,584.05	2,651,658.99	/

接上表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909,040.27	445,452.02	5.00
1-2年	7,261,965.74	726,196.57	10.00
2-3年	2,659,907.41	474,856.11	17.85
3-4年	3,450,390.91	1,040,097.28	30.14
4-5年	1,078,404.94	539,202.47	50.00
5年以上	2,490.00	2,490.00	100.00
合计	23,362,199.27	3,228,294.45	/

(2)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其他应收款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 1-9 月转回坏账准备 576,635.46 元。

3. 报告期内无对其他应收款核销的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9,143,150.15	1,839,537.95
保证金	100,168,959.25	87,620,086.28
承兑托收	1,286,000.00	715,800.00
应收出口退税	-	1,386,147.69
往来款	11,515,140.85	24,534,713.32
合计	122,113,250.25	116,096,285.2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7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怀远分中心	非关联方	11,122,000.00	1 年以内	9.11	投标保证金
五河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非关联方	8,100,087.33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6.63	投标保证金
蚌埠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00,000.00	1 年以内, 1-2 年, 4-5 年	5.40	贷款保证金
固镇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非关联方	5,287,000.00	1 年以内	4.33	投标保证金
淮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3,800,000.00	1 年以内	3.11	投标保证金
合计	/	34,909,087.33	/	28.58	/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

所有者单位的欠款。

(六) 存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633,910.13	-	22,633,910.13	21,794,648.80	-	21,794,648.80
库存商品	21,782,606.12	-	21,782,606.12	13,071,145.04	-	13,071,145.04
包装物	3,357,586.38	-	3,357,586.38	3,288,377.07	-	3,288,377.07
在产品	2,148,335.10	-	2,148,335.10	9,088,162.24	-	9,088,162.24
自制半成品	-	-	-	1,339,239.01	-	1,339,239.01
发出商品	595,503.47	-	595,503.47	71,682.30	-	71,682.30
工程施工	208,725,640.21	-	208,725,640.21	128,297,402.66	-	128,297,402.6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80,830,587.57	-	280,830,587.57	239,720,939.40	-	239,720,939.40
合计	540,074,168.98	-	540,074,168.98	416,671,596.52	-	416,671,596.52

(2)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累计已发生成本	1,837,068,142.16	1,450,819,267.05
累计已确认毛利	231,369,676.07	171,429,265.71
减：预计损失	-	-
已办理结算金额	1,787,607,230.66	1,382,527,593.36
合计	280,830,587.57	239,720,939.40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8,506,345.76	5,626,829.27
预缴税金	2,157,300.62	2,305,411.79

待摊费用	1,000.11	4,000.08
其他	9.04	700,000.00
合计	10,664,655.53	8,636,241.14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	-
按成本计量的	2,000,000.00	-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	2,000,000.00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	-
按成本计量的	2,000,000.00	-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	2,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原环保伊川水务有限公司	10.00	2,000,000.00	-	-	2,000,000.00
合计	10.00	2,000,000.00	-	-	2,000,000.00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权益法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变动		
一. 联营企业					
清水源(北京)投资	593,359.01	-	-593,359.01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权益法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变动		
有限公司					
陕西安得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65,122,200.00	-	-65,122,200.00		
中原环保开封同生 工业水务有限公司	4,821,882.09	189,144.56		5,011,026.65	
中原环保同生漯河 水务有限公司	10,156,605.57	832,608.19		10,989,213.76	
合计	80,694,046.67	1,021,752.75		16,000,240.41	

注：2017 年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加收购清水源（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和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剩余股份，收购完成后成为清水源的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9,534,030.75	87,045,604.14	5,984,729.88	10,264,169.09	6,207,177.27	259,035,711.13
2.本期增加金额	3,100,539.06	2,426,868.13	1,998,035.18	461,333.39	627,244.70	8,614,020.46
（1）购置	2,777,539.06	1,291,822.45	1,998,035.18	424,629.93	627,244.70	7,119,271.32
（2）在建工程转 入	323,000.00	1,135,045.68	-	36,703.46	-	1,494,749.14
3.本期减少金额	-	1,648,656.44	551,600.00	-	-	2,200,256.44
（1）处置或报废		1,648,656.44	551,600.00			2,200,256.44
（2）其他减少						-
4.2017 年 9 月 30 日余额	152,634,569.81	87,823,815.83	7,431,165.06	10,725,502.48	6,834,421.97	265,449,475.15
二、累计折旧						-
1.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996,281.73	52,742,196.37	3,708,604.27	7,293,613.32	2,465,312.00	90,206,007.69
2.本期增加金额	7,792,979.86	8,521,922.60	941,320.23	942,492.55	684,798.07	18,883,513.31
（1）计提	7,792,979.86	8,521,922.60	941,320.23	942,492.55	684,798.07	18,883,513.31
3.本期减少金额	-	1,398,104.80	524,020.00	-	-	1,922,124.80
（1）处置或报废	-	1,398,104.80	524,020.00	-	-	1,922,124.80
（2）其他减少						-
4.2017 年 9 月 30 日余额	31,789,261.59	59,866,014.17	4,125,904.50	8,236,105.87	3,150,110.07	107,167,396.20
三、减值准备						-
1.2016 年 12 月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4.2017年9月30日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2017年9月30日账面价值	120,845,308.22	27,957,801.66	3,305,260.56	2,489,396.61	3,684,311.90	158,282,078.95
2.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25,537,749.02	34,303,407.77	2,276,125.61	2,970,555.77	3,741,865.27	168,829,703.44

2. 截至2017年9月30日,本期增加的固定资产中,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1,494,749.14元;本期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期计提18,883,513.31元。

3. 由于本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未发现减值的迹象,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截至2017年9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5. 截至2017年9月30日,本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7,004,157.26	正在办理

(十一)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3万吨水处理剂扩建项目	67,660,561.94	-	67,660,561.94	17,793,999.77		17,793,999.77
废酸液资源化利用扩建项目	80,000.00	-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276,848.98	-	30,276,848.98	18,451,616.79		18,451,616.79
营销中心项目	263,374.61	-	263,374.61	257,135.30		257,135.30
3万吨配套工程	329,354.59	-	329,354.59			
QSYB难降解废水生化技术	221,401.72	-	221,401.72			
漯河瑞泰环保产业园项目--厂区及公租房	10,859,213.20	-	10,859,213.20	9,206,496.59		9,206,496.59

合计	109,690,755.04	-	109,690,755.04	45,789,248.45	45,789,248.45
----	----------------	---	----------------	---------------	---------------

(1)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3万吨水处理剂扩建项目	17,793,999.77	51,630,722.52	-	1,764,160.35	67,660,561.94
废酸液资源化利用扩建项目	80,000.00	-	-	-	80,000.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451,616.79	11,825,232.19	-	-	30,276,848.98
营销中心项目	257,135.30	6,239.31	-	-	263,374.61
漯河瑞泰环保产业科技园项目--厂区及公租房	9,206,496.59	1,652,716.61	-	-	10,859,213.20
3万吨配套工程	-	329,354.59	-	-	329,354.59
QSYB 难降解废水生化技术	-	221,401.72	-	-	221,401.72
合计	45,789,248.45	65,665,666.94	-	1,764,160.35	109,690,755.04

(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况, 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二)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用材料	2,809,296.62	2,972,874.93
合计	2,809,296.62	2,972,874.93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2月31日	119,787,365.92	49,736,201.43	470,730.44	864,583.33	170,858,881.12
2.本期增加金额	-	-	312,075.65	-	312,075.65
3.本期减少金额	20,674,867.97	-	-	-	20,674,867.97
4.2017年9月30日	99,112,497.95	49,736,201.43	782,806.09	864,583.33	150,496,088.80
二、累计摊销					-

1.2016年12月31日	19,356,757.00	3,204,084.93	239,956.37	776,722.87	23,577,521.17
2.本期增加金额	4,682,295.46	765,836.98	94,432.60	21,903.37	5,564,468.41
3.本期减少金额	172,290.57	-	-	-	172,290.57
4.2017年9月30日	23,866,761.89	3,969,921.91	334,388.97	798,626.24	28,969,699.01
三、减值准备	-	-	-	-	-
1.2016年12月31日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2017年9月30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
1.2017年9月30日	75,245,736.06	45,766,279.52	448,417.12	65,957.09	121,526,389.79
2.2016年12月31日	100,430,608.92	46,532,116.50	230,774.07	87,860.46	147,281,359.95

2. 2017年1-9月计提摊销金额为5,564,468.41元。

3. 未办妥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2017年9月30日，本公司无未办妥权证的土地使用权

(十四) 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羟基亚乙基二膦酸及其配套产品连续生产工艺技术的开发	4,706,386.26	-	-	-	-	4,706,386.26
溶剂法水解聚马来酸酐产品的研制	-	-	-	-	-	-
重金属污染土壤及水体修复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355,618.91	149,049.71	-	-	-	504,668.62
一体式污水处理装置项目	-	44,145.20	-	44,145.20	-	-
脱硫高含盐废水零排放项目	-	300,990.79	-	300,990.79	-	-
QSYB 难降解废水生化技术	-	386,547.71	-	386,547.71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QSYB 循环水近零排放解决方案	-	211,918.16	-	211,918.16	-	-
合计	5,062,005.17	1,092,651.57	-	943,601.86	-	5,211,054.88

(十五)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04,108,562.99			404,108,562.99
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287,593.82		47,287,593.82
清水源（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21,996.31		21,996.31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70,918,011.51			170,918,011.51
合计	575,026,574.50	47,309,590.13		622,336,164.63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7年09月30日
装修费	249,272.27	8,055,126.99	1,766,459.06		6,537,940.20
晋开900吨脱盐水项目反渗透膜元件	1,209,799.72		451,528.65		758,271.07
晋开300/500脱盐水处理站防腐油漆施工	194,894.90		29,729.70		165,165.20
租赁费		4,346,532.00	1,086,633.00		3,259,899.00
技术服务费		1,336,477.93			1,336,477.93
晋开900吨脱盐水处理站防腐油漆施工		117,117.12	9,759.75		107,357.37

招标信息管理 平台会费		7,692.31	1,923.06		5,769.25
合计	1,653,966.89	13,862,946.35	3,346,033.22		12,170,880.02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8,260,201.91	19,873,667.95	78,420,253.01	19,210,236.05
固定资产	3,353,201.49	502,980.22	3,356,732.36	503,862.94
递延收益	5,922,012.00	888,301.80	6,020,166.90	903,025.0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65,641.05	16,410.26
合计	87,535,415.40	21,264,949.97	87,862,793.32	20,633,534.29

2. 未经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0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127,631.07	7,748,008.55
可抵扣亏损	38,710,376.65	25,269,175.11
合计	47,838,007.72	33,017,183.66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26,598,315.07	8,714,054.95
合计	26,598,315.07	8,714,054.95

(十九)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70,000,000.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374,400,000.00	269,000,000.00
合计	444,400,000.00	299,000,000.00

截至2017年9月30日，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十) 应付票据

种类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49,803,399.96	19,303,287.36
合计	49,803,399.96	19,303,287.36

截至2017年9月30日，本公司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二十一）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材料款	51,598,513.16	60,016,493.64
工程款	296,897,698.02	396,794,764.26
设备款	35,333,738.60	33,396,985.90
其他款项	4,926,594.71	1,801,392.22
合计	388,756,544.49	492,009,636.0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安徽鑫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8,503,149.43	未结算
蚌埠金鹰新地新型建材制造有限公司	12,989,599.95	未结算
安徽立先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8,580,001.96	未结算
安徽省家庆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5,008,521.35	未结算
蚌埠立林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4,336,841.62	未结算
合计	59,418,114.31	/

（二十二） 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列示

账龄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款	11,452,464.05	36,233,716.15
合计	11,452,464.05	36,233,716.15

2. 截至2017年9月30日，本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关联方款项。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9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3,349,808.32	37,282,465.79	37,513,626.92	3,118,647.1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915.22	3,946,802.48	3,917,617.24	79,100.46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3,399,723.54	41,229,268.27	41,431,244.16	3,197,747.6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9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74,861.33	32,465,630.36	32,707,371.25	3,033,120.44
二、职工福利费	-	1,794,721.13	1,794,721.13	-
三、社会保险费	23,389.99	1,841,610.18	1,826,270.83	38,729.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447.85	1,549,368.85	1,534,878.53	33,938.17
工伤保险费	1,921.91	176,704.71	177,698.93	927.69
生育保险费	2,020.23	115,536.62	113,693.37	3,863.48
四、住房公积金	4,620.00	609,800.60	597,888.60	16,53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937.00	570,703.52	587,375.11	30,265.41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3,349,808.32	37,282,465.79	37,513,626.92	3,118,647.1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9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46,756.59	3,789,872.19	3,759,815.88	76,812.90
2、失业保险费	3,158.63	156,930.29	157,801.36	2,287.56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49,915.22	3,946,802.48	3,917,617.24	79,100.46

(二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0,572,581.05	26,428,962.21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6,927,453.50	7,539,584.48
土地使用税	382,409.37	380,102.87
房产税	320,974.85	270,573.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30,594.93	1,532,754.21
教育费附加	1,648,321.49	1,461,022.46
代扣个人所得税	98,413.35	48,452.82
印花税	27,772.46	17,894.70
其他税费	252,522.35	286,201.49
合计	31,861,043.35	37,965,548.96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 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往来款	14,555,782.44	22,286,382.48
保证金	12,706,467.64	11,990,341.11
股权转让款	448,040,000.00	408,073,320.00
其他	41,590,084.71	5,659,303.24
合计	516,892,334.79	448,009,346.83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计一年内转入利润表的递延收益	130,873.19	130,873.1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043,099.20	-
合计	9,173,972.39	130,873.19

(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进项税转出	2,548,901.81	1,550,107.30
待转销项税	18,696,017.04	17,379,039.22

合计	21,244,918.85	18,929,146.52
----	---------------	---------------

注：根据财会【2016】22号文规定，“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科目年末贷方余额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八) 长期借款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83,485,846.66	-
合计	83,485,846.66	-

(二十九)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3,020,166.90	652,777.78	98,154.90	13,574,789.78
小计	13,020,166.90	652,777.78	98,154.90	13,574,789.78
减：预计一年内转入利润表的递延收益	130,873.19	-	-	130,873.19
合计	12,889,293.71	652,777.78	98,154.90	13,443,916.59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资金	6,020,166.90	-	98,154.90	-	5,922,012.00	与资产相关
濮阳同生总磷监测设备补助	-	50,000.00	-	-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水质稳定剂工业水处理系统补助	-	602,777.78	-	-	602,777.78	与资产相关
漯河瑞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产业园公租房补助	7,000,000.00	-	-	-	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020,166.90	652,777.78	98,154.90	-	13,574,789.78	/

(三十) 股东权益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175,992,287.07	1,222,022,665.93
少数股东权益	189,784,683.84	179,488,835.60
合计	1,365,776,970.91	1,401,511,501.53

(三十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2,702,003.50	686,490,355.45	1,190,245,084.64	966,952,092.32
其他业务	22,153,201.43	15,902,946.05	26,774,672.55	21,627,228.67
合计	904,855,204.93	702,393,301.50	1,217,019,757.19	988,579,320.99

(三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营业税	-	4,568,506.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04,852.40	2,210,078.03
教育费附加	1,826,733.40	1,850,845.57
房产税	205,492.85	181,544.39
土地使用税	1,140,033.93	963,917.40
印花税	474,092.72	161,851.43
其他	324,663.06	107,366.44
合计	6,175,868.36	10,044,109.49

(三十三) 销售费用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5,318,994.12	3,906,843.27
运输费	16,890,263.50	16,529,302.40
装卸费	8,540,486.43	9,814,946.29
差旅费	1,584,535.57	1,083,320.04
折旧与摊销	303,041.86	124,636.12
广告宣传费	751,662.03	422,439.78
招投标费用	740,544.39	370,098.87
业务招待费	559,797.97	195,318.81
其他	2,407,906.35	3,715,418.76
合计	37,097,232.22	36,162,324.34

(三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	-----------	--------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17,369,379.47	19,565,914.56
折旧摊销	6,652,963.98	5,439,327.42
办公费用	956,239.18	990,138.22
业务招待费	1,620,714.21	2,131,534.57
差旅费	1,265,690.17	1,452,860.63
咨询服务费	2,712,743.61	7,053,598.84
车辆费用	996,743.81	1,387,005.71
税金	92,224.47	690,437.35
租赁费	1,206,633.00	230,000.00
装修费	1,704,141.01	-
科研费用	13,261,191.89	8,878,068.13
安全生产费	3,369,490.99	4,752,557.87
其他	5,548,475.21	3,110,310.10
合计	56,756,631.00	55,681,753.40

(三十五) 财务费用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利息支出	17,594,921.64	19,393,976.17
减：利息收入	652,804.88	11,521,053.92
汇兑损益	555,946.18	-1,137,320.49
手续费	243,262.56	46,819.21
其他	1,128,817.04	2,061,017.08
合计	18,870,142.54	8,843,438.05

(三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一、坏账损失	1,065,399.07	9,587,392.24
合计	1,065,399.07	9,587,392.24

(三十七)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8,393.74	358,541.95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401,910.96	2,487,867.1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00,000.00
合计	1,430,304.70	2,646,409.07

(三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收到退增值税款	1,257,687.05	-
合计	1,257,687.05	-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77,328.95	
政府补助	3,357,754.90	1,336,773.20
收到退增值税款		963,358.86
其他	505,787.30	331,183.52
合计	4,640,871.15	2,631,315.58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
企业发展资金	98,154.90	130,873.2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创新项目扶持	-	525,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国际化经营能力补助金	-	35,700.00	与收益相关
质量兴市表彰奖励	664,000.00	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伤预防费	-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保项目补贴	44,500.00	79,2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处稳岗补贴	-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水先进单位表彰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产权知识战略奖励	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处稳岗补贴	89,600.00	-	与收益相关
股票市场再融资奖补	410,900.00	-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发展资金(挂牌奖励)	1,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奖励	6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龙头骨干企业奖励款	8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就业补助资金	33,600.00	-	与收益相关
宣城宛陵西路建筑工地文明创建考核奖励金	6,000.00	-	与收益相关
特别贡献奖	5,000.00	-	与收益相关
纳税大户奖励	5,000.00	104,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公企业党组织双强六好奖励	1,000.00	-	与收益相关
优秀党员表彰奖金	-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包河区统计局信息奖励金	-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贴息补助	-	-	与收益相关
“小升规”企业补助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357,754.90	1,336,773.20	/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7,580.00	249,531.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580.00	249,531.31
对外捐赠	500,000.00	50,000.00
其他	205,133.80	1,261,506.11
合计	732,713.80	1,561,037.42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311,114.05	29,178,808.61
递延所得税调整	202,535.23	-1,667,711.47
合计	17,513,649.28	27,511,097.14

(四十二) 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37,501,893.91	9,694,243.68
固定资产	-	185,896.72
合计	37,501,893.91	9,880,140.40

注1：（1）2016年12月31日受限货币资金余额包含清水源票据保证金32,031,615.45元，中旭建设子公司元通管业存入土地复垦保证金42,600.00元；（2）2017年9月30日受限货币资金余额包含清水源票据保证金9,039,915.45元、合同履约保函5,427,678.46元，中旭建设子公司元通管业存入土地复垦保证金42,600.00元；

注2：2016年12月31日受限固定资产为中旭建设将凤阳东路383号的两个会议室抵押给蚌埠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305,688.34元，净值如上表列示。

（四十四）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97,153.31	-	644,796.80
其中：美元	1,189,975.19	6.64	7,897,746.34
欧元	2,407.58	7.82	18,835.22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543,626.87	6.64	3,607,997.17
欧元	1,528,540.00	7.82	11,958,226.98
应付账款	-	-	-
其中：美元	143,392.93	6.64	951,684.54
其他应收款	-	-	-
其中：美元	-	-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清水源(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环保领域工程施工、专用设备销售	100.00		设立
济源市清源商贸有限公司	济源	济源	化工原料批发与销售	100.00		购买
艾驰环保有限公司	美国	马萨诸塞州	水处理产品的销售和环保服务	100.00		新设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漯河市	漯河市召陵区	环境工程专项设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工业污水处理,水处理设备产品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清水源（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陕西安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	水处理产品的生产、批发与销售; 污水处理及设计、施工、调试及运营; 承接电厂专业技术服务; 机电设备、仪器仪表、化工产品的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蚌埠市	蚌埠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钢结构工程的设计、施工	55.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原环保开封同生工业水务有限公司	开封市	开封市祥符区	污水处理; 中水利用; 设计、安装水处理设备。	20.00		权益法
中原环保同生漯河水务有限公司	漯河市	临颍县产业集聚区经一路中段	污水、污泥处理、中水利用; 设计、安装水处理设备; 承接水处理工程	25.00		权益法

(二)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本公司无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2017年9月30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2,000,000.00	2,000,000.00
应收账款	-	-	801,837,231.00	-	801,837,231.00
其他应收款	-	-	119,461,591.26	-	119,461,591.26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2017年09月30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	444,400,000.00	444,400,000.00
应付票据	-	49,803,399.96	49,803,399.96
应付账款	-	388,756,544.49	388,756,544.49
其他应付款	-	516,892,334.79	516,892,334.79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对方违约而导致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4. 市场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万双，持有公司72.88%股份。

(三)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
河南济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山东东岳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鼎信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宋颖标	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高管
钟盛	公司全资子公司高管

(五)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山东东岳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8,546.95	125,598.29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购买房产	-	44,034,341.00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无

(3) 关联担保情况与关联方河南济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情况

(a) 各期末存款余额及占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款余额(元)	占公司存款余额的比例	存款余额(元)	占公司存款余额的比例
8,910,993.72	3.41%	1,880,724.34	0.57%

(b) 各期间收到的利息收入及占比

本期发生额		上年度发生额	
利息收入	占公司利息收入的比例	利息收入	占公司利息收入的比例
21,051.10	3.96%	57,938.66	9.48%

(4)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王志清	清水源	2,000.00	2016-07-05-	2017-07-05-	是
段雪琴	清水源	1,000.00	2016-11-15	2017-11-15	否
王志清	清水源	4,800.00	2016-12-30	2021-12-30	否
王志清	清水源	700.00	2017-04-06	2018-04-06	否
王志清	清水源	600.00	2017-05-10	2018-05-10	否
王志清、段雪琴	清水源	7,000.00	2017-05-10	2018-05-10	否
王志清、段雪琴	清水源	3,100.00	2017-08-15	2022-08-15	否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东东岳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03,451.30	5172.57	76,251.30	3,812.57
应收账款	中原环保伊川水务有限公司	23,418,785.00	1,287,660.50	466,885.00	46,688.50
其他应收款	河南济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86,000.00	-	715,800.00	35,790.00
其他应收款	中原环保伊川水务有限公司	3,200.00	160.00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1,146,979.00	-	1,146,979.00	-

注：其他非流动资产为清水源预付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的设备款。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对外担保明细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润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2.21	2018.2.20	否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蚌埠市润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3.13	2018.3.8	否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鸿日商贸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6.7.11	2019.7.11	否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蚌埠市祺富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6.12.7	2017.10.7	否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双晖建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7.3.29	2018.3.29	否

注：中旭建设对蚌埠市祺富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担保，于2017年10月7日到期。

2017年10月9日中旭建设与蚌埠市祺富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签订新的担保协议，担保协议担保起始日为2017年10月9日，担保到期日为2018年10月7日。

(三) 诉讼事项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件状态	案由	涉诉金额（元）
1	潘新平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二审中	民间借贷纠纷	950,000.00
2	六安市美自然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二审中	工程款纠纷	760,000.00
3	付保英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二审中	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370,033.14
4	苏海华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二审中	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71,528.00
5	江苏恒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二审中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04,977.36
6	合肥瑞邦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一审中	买卖合同纠纷	109,780.00
7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巢湖区汇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叶国清、秦为旭、周淼、曹琴、潘林生、陶国肯	重审中	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	4,100,000.00
8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苍南县龙港开发区管委会	一审尚未判决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8,609,844.00

9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陶国肯	一审中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3,083,877.13
10	安徽中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钱开锋	已判决，强制执行中	民间借贷纠纷	1,000,000.00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五、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49,748.95	-249,531.3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57,754.90	1,336,773.2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	-	-200,000.00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9,346.50	1,507,544.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908,157.35	2,394,786.42
所得税影响额	1,027,039.34	535,050.87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2,881,118.01	1,859,735.5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2,881,118.01	1,859,181.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554.24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7年1-9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4	0.2541	0.25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1	0.2409	0.2409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4日